

# 省级名单发布 我县这些师生和集体上榜

本报讯(团县委)近日,团浙江省委、省教育厅、省少工委联合开展2023年度“浙江省优秀少先队员”“浙江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浙江省优秀少先队集体”评选推报工作,苍南县1名少先队员、1名少先队辅导员和1个少先队集体榜上有名。

## 省优秀少先队员

董林辰是苍南县江滨实验小学教育集团江滨校区六(3)中队中队长,从小就具备良好的生活、学习习惯,各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年年被评为校“七彩水滴少年”。

他有着较强的生活自理能力和自我管理能力和自我管理能力,始终严格遵守校纪校规。担任中队长期间,他积极协助老师管理中队事务,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担任校大队长时,他辅助老师开展学校文

明检查工作,尽职尽责。2023年,他代表苍南县参加中国少年先锋队温州市第七次代表大会。

从中队活动的主持人,到国旗下讲话的演讲者;从写作、书法、绘画比赛的多项获奖者,到各科均取得优异成绩,再到成为体育场上的运动健儿,他始终对学习 and 生活充满了热情和自信,努力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优秀少先队员。

## 省优秀少先队辅导员

曾娜妮是苍南县特殊教育学校大队辅导员,作为培智教师,每当有人问起“教这些孩子很难吧”,曾娜妮常常这样回答:“已经习惯了,挺好的!”

记不清多少次给队员擦口水、鼻涕,记不清多少次帮队员穿上跑丢的鞋子……在队员眼中,她俨然已经是“大队部妈妈”。

在日常的少先队管理中,由于培智队员学习能力和认知能力较弱,曾娜妮需要专门制定符合他们身心特点的活动。经过多年摸索,他制定了文明“微习惯”养成系列活动,在活动推进中还衍生出“十佳适娃”“微习惯小达人”评选,让队员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针对身体协调性差的队员,她在队课活动中制定运动康复分层训练,走跳、腾挪、闪跃……针对语言障碍、不敢和人交流的队员,她组织搭建“微舞台”,每周一上午半小时进行舞台秀表演,让队员获得更多的锻炼机会。

看着队员们的点滴进步,她说:“这就是作为特教人的骄傲。”

## 省优秀少先队集体

少先队苍南县第一实验小学大队积极贯彻“把全体少年

儿童组织起来受教育”的方针,不断发展壮大少先队组织。学校现有少先队员2158名,少先队中队48个,配备了大队辅导员1名,中队辅导员48名,校外大队辅导员2名,校外中队辅导员96名,全校建队率、辅导员配备率均达到100%。

该校定期开展大队活动,队室建设规范,利用率高。大队部设立办公室值周中队,负责全校队员的礼仪、卫生、两操等方面的监督和检查,为各中队日常三项循环进行评分,做到每周一反馈,每月一总结。同时,该校还专门设立了课间文明监督大队,对课间活动中出现的不文明行为,及时给予纠正,并由中队辅导员强化教育,从各层面督促少先队员养成良好文明行为习惯。

# 卫健系统“三严三实” 推进专项整治行动 为道路交通 安全保驾护航

本报讯(卫健)日前,县卫健系统开展电动自行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交通安全管理,提升干部职工、人民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全力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

严格统一思想,制定实施方案。县卫健局召开全系统电动自行车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以及重点单位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工作推进会,要求将该项工作列入“一把手”工程,建立健全领导小组,成立工作专班,深入推进我县电动自行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严管违规行为,强调实时管理。自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该系统各单位积极动员,第一时间联合县交警大队,开展“医警联动”劝导执法;在医疗机构入口处安排院领导和中层干部站岗执勤,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引导人民群众文明行车,增强交通安全守法意识和自我防护意识。在院区门口划定区域,专门供就医群众停放非标电动自行车,并及时报告交警处置;严禁就医群众骑乘非标、无牌及非法安装遮阳伞(篷),未戴安全头盔的电动自行车进入院内。

严肃整治氛围,强化实际宣传。截至目前,该系统共劝导电动车违规问题11000余起。通过工作群、宣传栏、LED电子屏、温馨提示牌等多种宣传方式,向干部职工及就诊群众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电动自行车安全驾驶等相关知识,发放《致全县电动自行车驾驶人的一封信》1万余份,干部职工签订安全行驶承诺书4000余份,报废非标、无牌电动车188辆,有效促进广大干部职工和人民群众增强电动车交通安全法律法规意识,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共同营造文明、有序、安全的交通环境。



## 红杉“穿上”冬装

晚秋时节,宜山镇吴家库村的红杉树已经披上红妆,迎来一年中最美丽的时刻。这些树在秋天时变得格外醒目,叶子变成了锈红色,仿佛是被秋冬的阳光点燃,成为一道靓丽风景线。

(苍旅)



## 浙江三澳核电厂二、三期工程场平工程混合料拍卖公告

苍产告字[2023]37号

受委托,定于2023年12月29日下午15:00在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开标室1(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举

办拍卖会,将对下列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标的: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总量(万吨) | 起拍价(元/吨)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履约保证金(万元) |
|----|----------------------|--------|-----------|-----------|-----------|
| 1  | 浙江三澳核电厂二、三期工程场平工程混合料 | 3000   | 18.45(含税) | 9000      | 中标总价的20%  |

注:①买受人要严格按出让人指定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的开挖计划,有序推进场内混合料消纳,否则将按合同约定处罚。②本次拍卖标的为浙江三澳核电厂二、三期工程开挖到黄海高程17.5米的场平工程产生的混合料,产生的混合料总量约3799万吨,扣除出让人自行消纳的混合料约799万吨(土方和石料比例为2:8),本次拍卖标的物数

量为3000万吨,标的物以核电厂项目开挖现状为准,范围见核电厂二、三期工程场平工程红线图,买受人不得以出让人自行消纳混合料的数量及质量的误差提出异议;买受人运输计划要以出让人指定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的开挖计划为准,且出让人提供的地质勘探资料与现场实物可能存在一定的差距,买受人须充分考虑其风险,不能因数量及质

量等问题提出拒收、索赔等诉求;③本次拍卖的标的物在指定的地点交割,厂区内陆上运输由其他单位负责;买受人负责提供足够数量合法安全可靠船舶及时运离,并承担通航及海上运输监管的相关审批及费用;④出让人必须提供安全、稳定通道供土方运输车辆登船,若装船安全条件不具备,陆上运输车辆有权拒绝登船作业,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 二、资格要求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
- 2、企业注册资金在1亿元以上(含)以上的(具体以营业执照为准)。
- 3、竞买人如为苍南县外注册的企业,竞得后应当按规定在苍南县设立由竞买人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全资子公司,并以新设立的独立法人全资子公司与出让人签订

合同。

三、拍卖方式:采用单价增价式竞价方式,价高者得,确定买受人。截止报名时间,标的竞买人少于2人的,将依照相关规定终止该标的拍卖。

四、报名登记时间、地点:2023年12月27日至12月29日上午11:00时止,在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裙楼一楼)。

五、展示时间、地点:2023年12月27日起至12月28日16:00时,在标的所在地,即苍南县三澳核电厂。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18305777774。

六、咨询电话:交易中心68708510 拍卖公司13858735566。

凡有意竞买者,凭营业执照副本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和公章及报名参加竞买所需提供的

其他材料,带竞买保证金票据到报名地点办理报名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买,代理人必须持有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代理人享有和其他竞买人同等权利和义务。

竞买保证金汇入账户1:苍南县招标投标工作指导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工行苍南支行;账号:1203284029200460440。保证金汇入账户2:苍南县招标投标工作指导中心保证金专户;开户行: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01000232237066;行号:40233611014。拍卖成交者,竞买保证金转为先期付款。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无息退还。

苍南县海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市汇金拍卖行有限公司  
温州市华丰拍卖有限公司  
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1日